

內政部 函

地址：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聯絡人：邵泰璋  
聯絡電話：02-23565273  
傳真：02-23976875  
電子信箱：moi1553@moi.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24日  
發文字號：台內地字第112026111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地籍測量法規修正及配套措施座談會資料1份  
(301000000A112026111503-1.pdf)

主旨：本部訂於112年3月辦理5場次「地籍測量法規修正及配套措施座談會」，請貴會轉知所屬參加，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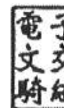
一、本部前以112年1月13日台內地字第1120260117號令及同日  
字第1120260118號令分別發布「土地複丈費及建築改良物  
測量費收費標準」及「地籍測量實施規則」部分條文修正  
案，並定自112年5月1日施行。為利新制規定施行，爰本部  
規劃舉辦旨揭座談會加強宣導本次法規修正重點及配套措  
施，並透過座談溝通實務意見。

二、本次座談會相關資訊概述如下：

(一)時間：112年3月13日(星期一)、3月15日(星期三)、  
3月17日(星期五)、3月20日(星期一)、3月22日  
(星期三)，每日下午13:30至16:30，計5場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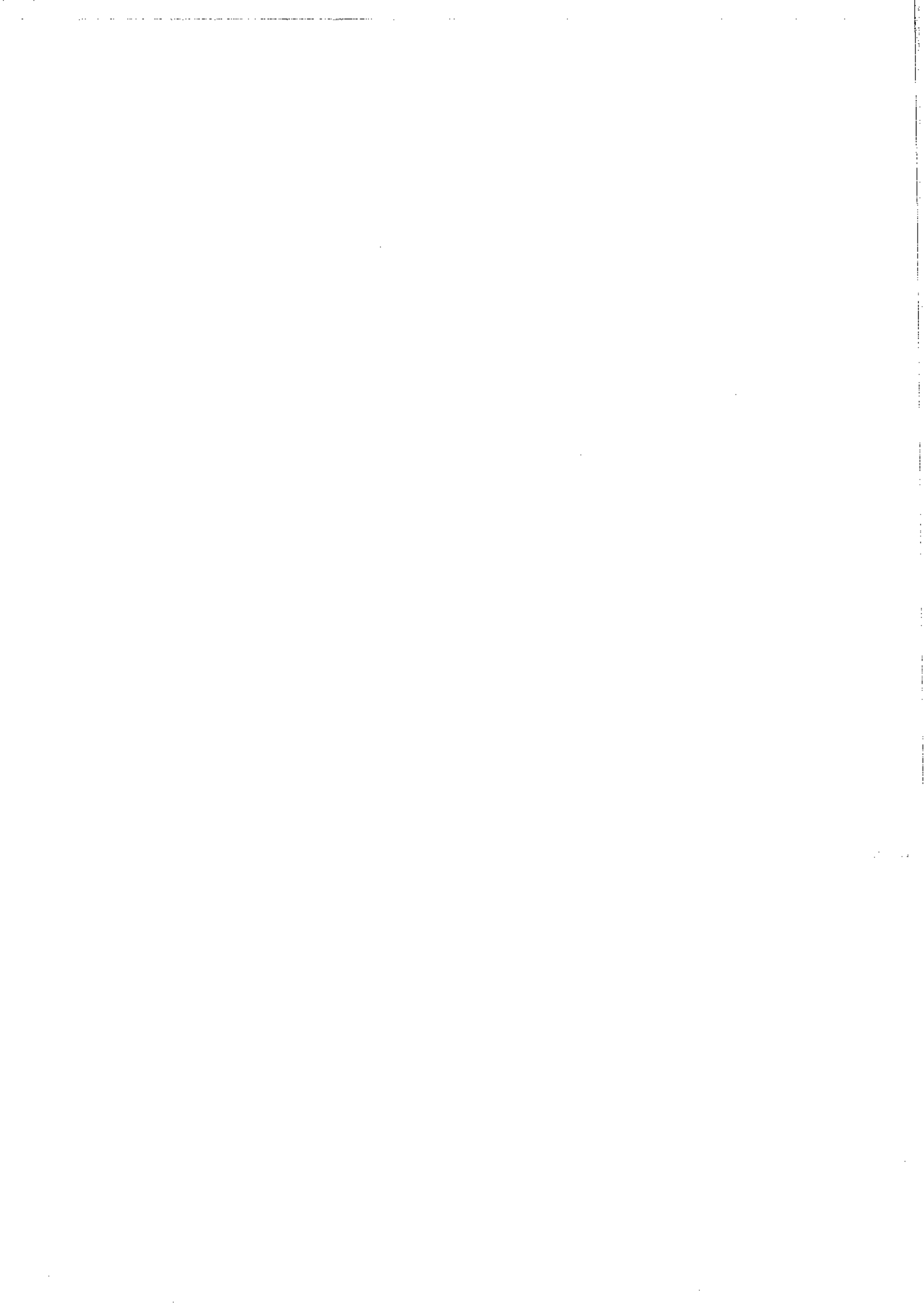
(二)地點：詳參附件。

(三)對象：地政相關從業人員(建築師、測量技師《含測繪  
業》、地政士為主)。



理事長	會務常務理事	財務常務理事	主任委員	秘書長	秘書	承辦人

全國建築師公會	
收文第	112年 2月 24日
	0389



## 內政部 函

地址：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聯絡人：邵泰璋  
聯絡電話：02-23565273  
傳真：02-23976875  
電子信箱：moi1553@moi.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24日  
發文字號：台內地字第112026111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地籍測量法規修正及配套措施座談會資料1份  
(301000000A112026111503-1.pdf)

主旨：本部訂於112年3月辦理5場次「地籍測量法規修正及配套措施座談會」，請貴會轉知所屬參加，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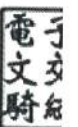
一、本部前以112年1月13日台內地字第1120260117號令及同日字第1120260118號令分別發布「土地複丈費及建築改良物測量費收費標準」及「地籍測量實施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案，並定自112年5月1日施行。為利新制規定施行，爰本部規劃舉辦旨揭座談會加強宣導本次法規修正重點及配套措施，並透過座談溝通實務意見。

二、本次座談會相關資訊概述如下：

(一)時間：112年3月13日(星期一)、3月15日(星期三)、3月17日(星期五)、3月20日(星期一)、3月22日(星期三)，每日下午13:30至16:30，計5場次。

(二)地點：詳參附件。

(三)對象：地政相關從業人員(建築師、測量技師《含測繪業》、地政士為主)。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至3月6日23時止，請務必至本部地政司全球資訊網 (<https://www.land.moi.gov.tw>) 「活動報名」專區完成報名(課程編號：WK4075)；因場地空間有限，系統將於確認報名後，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名情形。

(五)如有需要，得自行攜帶筆記型電腦與會，會場旁將有工作人員協助土地試分割軟體(SApublic)及建物測量繪圖軟體(SBpublic)下載及安裝服務(適用Windows作業環境)。

(六)建築師、測量技師或地政士全程參與者，本部將協助取得各該專業領域之參訓證明文件或訓練積分。

三、響應環保政策，請自備環保杯，並儘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與會；因本次集會人數較多，建議與會者配戴口罩。

四、副本檢送本部營建署，案涉建築管理或建築工程部分，惠請派員與會說明；抄送各直轄市政府地政局、縣(市)政府，請遴派1名適當層級人員參與本座談會；另請協辦之地方政府惠予協助提供座談會場地與必要工作人力，並指派至少3位人員協助上開軟體下載及安裝服務。

正本：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臺北市測量技師公會、臺灣省測量技師公會、中華民國測繪業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測繪業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測繪業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測繪業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部營建署、各直轄市政府地政局、縣(市)政府(均含附件)



# 地籍測量法規修正及配套措施座談會資料

一、會議時間：每梯次座談會 ( 13:30~16:30 )，計3小時

第1梯次 ( 桃園場 )：112年03月13日 ( 星期一 )

第2梯次 ( 臺中場 )：112年03月15日 ( 星期三 )

第3梯次 ( 花蓮場 )：112年03月17日 ( 星期五 )

第4梯次 ( 高雄場 )：112年03月20日 ( 星期一 )

第5梯次 ( 臺北場 )：112年03月22日 ( 星期三 )

二、會議地點：會議地點交通資訊如後附

臺北場：臺北市政府地政局地政講堂 ( 臺北市文山區萬隆街47-12號2樓 )

桃園場：桃園勞工教育大樓 ( 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650號302教室 )

臺中場：臺中市中山地政大樓4樓視聽會議室 ( 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4樓 )

高雄場：高雄市政府地政局鳳山地政事務所多功能會議室 ( 高雄市鳳山區中山西路154-6號4樓 )

花蓮場：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會議室 ( 花蓮縣花蓮市府後路23號3樓 )

三、與會對象：地政相關從業人員 ( 建築師、測量技師或測繪業、地政士為主 )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2年3月6日23時止，務必至本部地政司全球資訊網「活動報名」專區完成線上報名 ( 課程編號：WK4075 )，因場地空間有限，主辦單位保有報名准駁之權限，核准報名者將收到系統自動寄發之電子郵件。

五、會議內容：

說明會 ( 與會對象：地政相關從業人員 )		
時間	會議內容	與會單位
13:30~14:20	地籍測量實施規則修正重點說明 ( 含簡化建物第一次測量等服務簡介 )	地政司
14:30~15:20	土地複丈費及建築改良物測量費收費標準修正重點說明 ( 含土地複丈規費試算及土地試分割等服務簡介 )	
15:30~16:30	綜合座談	地政司 營建署 地方政府
備註：如有需要，得自行攜帶筆記型電腦與會，會場旁將有工作人員協助土地試分割軟體(SApublic)及建物測量繪圖軟體(SBpublic)下載及安裝服務 ( 適用 Windows 作業環境 )。		地方政府

## 六、各梯次名額分配表：

梯次	說明會 (下午)	
	縣市別	地政相關從業人員
第1梯次 (桃園場)	桃園市、新竹縣、 新竹市、苗栗縣	1.各建築師、測量技師或測繪業、 地政士公會依報名先後順序保障5 人與會。 2.報名時務必註明所屬公會；未註 明者，視為報名資訊未完整，暫 不核准其報名。 3.逾報名期限後，本部將視場地空 間，核准名額外報名者。
第2梯次 (臺中場)	臺中市、彰化縣、 南投縣、雲林縣、 嘉義縣、嘉義市	
第3梯次 (花蓮場)	花蓮縣、臺東縣	
第4梯次 (高雄場)	臺南市、高雄市、 屏東縣	
第5梯次 (臺北場)	新北市、臺北市、 基隆市、宜蘭縣、 澎湖縣、金門縣、 連江縣	

## 七、大眾交通資訊：

### (一)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地政講堂 (臺北市文山區萬隆街47-12號2樓)

公車：搭74、251、252、253、278、284、290、505、642、643、644、648、650、660、671、棕6、綠13，請於捷運萬隆站下車，由萬隆街直走到底，至台北市農會農特產品展售中心，即可到達。

捷運：搭乘捷運新店線，於萬隆站下車，由1號出口右轉，由萬隆街直走到底，至台北市農會農特產品展售中心，即可到達。



## (二) 桃園勞工教育大樓 (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650號)

公車：搭車至桃園火車站 → 走萬壽路三段往大同路前進 → 走重慶路 → 在復興路右轉 → 於今日飯店可選擇搭乘106、5014、5016、5059公車或客運於北門口下車 → 往西北走民生路朝北興街步行約450公尺



## (三) 臺中市中山地政大樓 (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

高鐵 (請於高鐵臺中站下車)：由臺中高鐵站搭乘158、26、99公車到達忠孝國小，下車後往回步行約 50 公尺即到達本大樓。

火車 (請於臺中火車站下車)：由臺中火車站搭乘71、75公車到達林森路三民路口，下車後沿三民路1段步行約 50 公尺，右方即為本大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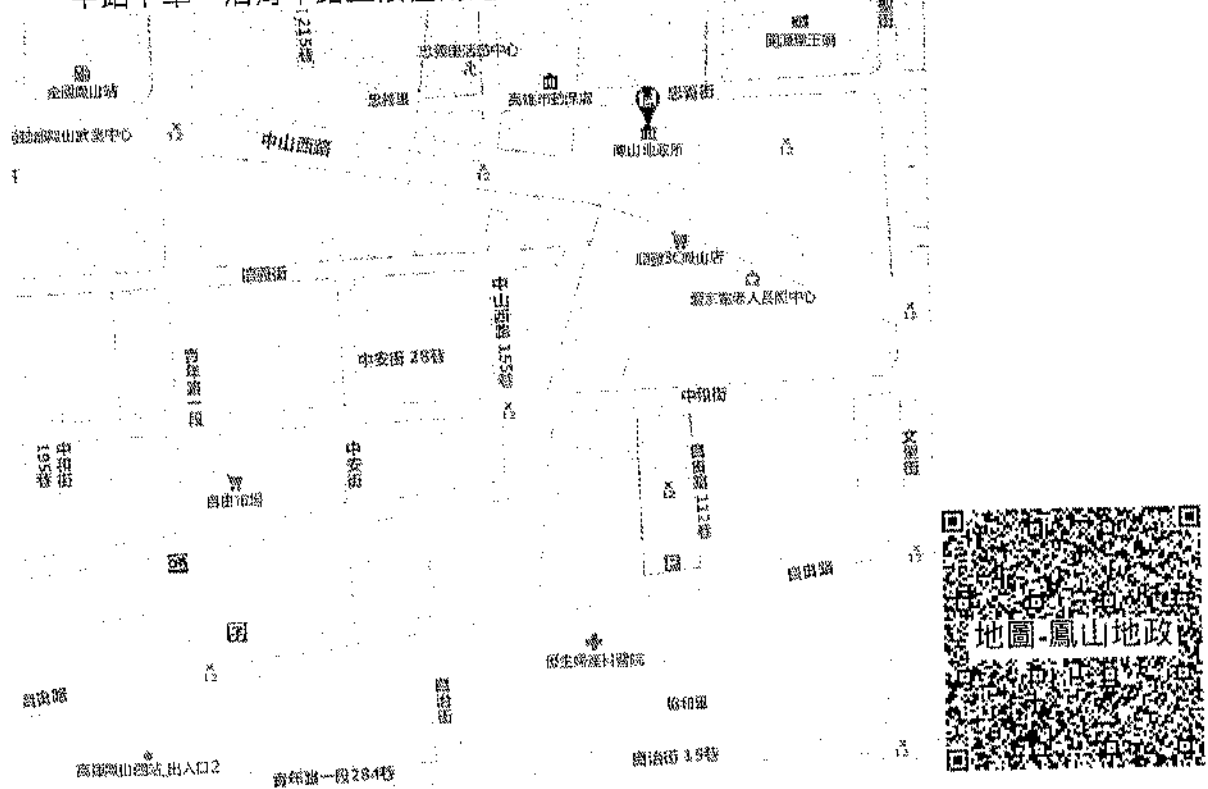
公車：經過本大樓附近的公車有158、26、71、75、99公車，請使用「臺中交通網」，點選「公車動態」查詢。



**(四) 高雄市政府地政局鳳山地政事務所(高雄市鳳山區中山西路154-6號)**

捷運：搭乘高雄捷運線，於鳳山西站（高雄市議會）下車，由2號出口出站，沿青年路一段往北行，至中山西路口右轉直行約200公尺，即可到達。

火車轉公車：由鳳山火車站向東走40公尺至台鐵鳳山站，搭乘橋11A 至公路之家站下車，沿中山西路往東走45公尺，即可到達。或搭乘8504至。或搭乘8504至青年國中站下車，沿青年路二段往南走，至中山西路口左轉直行約200公尺，即可到達。



**(五) 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 (花蓮縣花蓮市府後路23號)**

公車：由花蓮火車站搭乘往太魯閣方向公車(1126、1129、1132、1133、1136、1141)，沿途經過市立圖書館、花蓮高商、郵政總局、大同市場、署立醫院、高等法院、縣政府(約15分鐘)，於花蓮縣政府站下車，步行約50公尺，即可到達。

